

证券代码：870223

证券简称：骄阳视创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5 日 1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223	骄阳视创	2023年4月2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蒋艳、谢浩强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福田区田面设计之都5栋2A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由董事长陈晶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对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、审议重要的议案及公司重要经营情况进行总结，并对2023年度进行展望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由监事会主席姜宏宇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汇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情况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1、公司董事会对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认为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〉》议案

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委托出具了编号为“中证天通[2023]证审字第36110001号”的《审计报告》，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，由董事会对2022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汇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型银行理财产品》议案

为有效合理且规范地利用公司闲置资金，公司总经理提议，使用本年度公司预计账面闲置资金 3,000 万元范围内，循环购买低风险型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每笔金额最高 3,000 万元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由财务部具体实施。前述投资资金在授权有效期内和授权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260,837.42 元（合并资产负债表），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的需要，本年度暂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

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5日上午9点半至10点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邹仕丹 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田面设计之都5栋
2A 邮编：518038 联系电话：0755-83341340 传真：0755-83349036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4日